

股票简称：广日股份

股票代码：600894

编号：临 2025-048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讯表决）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日股份”）于2025年12月5日以邮件形式发出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5年12月1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经通讯表决，逐项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企业与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的企业、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的企业2026年之日常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朱益霞先生、张晓梅女士、骆继荣先生、伍宏铭先生、田巧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已事先经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1次专门会议审核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2月13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49)。

二、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广州万力集团房地产有限公司购买不动产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关联方广州万力集团房地产有限公司购买其名下坐落于广州市海珠区金沙路9号2101房、2201房、2301房三层物业，本次交易定价以资产评估价值为准，交易价格为11,043.35万元（含税）。该项支出为公司2025年预

算外资本性支出，同意追加该笔预算。关联董事骆继荣先生、伍宏铭先生、田巧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事先经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 1 次专门会议审核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13 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50)。

三、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13 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日股份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5-051)。

特此公告。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三日